

上海市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沪松绿容发〔2022〕108号

签发人：顾斌峰

关于申请 2019 年松江区绕城高速沿线生态廊道建设项目市级验收的请示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2019年松江区绕城高速沿线生态廊道建设项目于2020年5月启动实施，截止目前，已完成立项审批，施工、区级验收等工作，现向市局申请验收，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法人：上海市松江区林业站。

二、项目实施范围情况：项目位于松江区绕城高速两侧，涉及佘山镇、松江工业区、小昆山镇和石湖荡镇。根据2020年10月10日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发布的《关于暂停部分地块实施造林的通知》，导致项目造林面积无法达到预期目标。项目原批复面积1048.86亩，核减面积486.26亩，调整后面积562.6亩。

三、项目主要内容：苗木种植、沟渠开挖、养护道路、涵管工程等。

四、项目资金构成及来源：

本项目原批复总投资金额为3234.28万元(松发改审〔2019〕39号),核减资金1336.29万元,调整后总投资1897.99万元(松发改审〔2022〕54号),工程最终总投资金额以财务监理审定为准。资金来源为市级按建设标准补贴60%,剩余资金由区财政进行配套。

五、项目完成情况:本项目于2020年5月1日正式启动施工。在施工期间,严格按照沪绿容〔2019〕556号文件的相关要求以及在项目实施期间认真组织落实本市有关疫情防控的各项机制,至2021年5月底项目整体施工全部完成。

六、项目区级验收情况:2021年11月26日,委托第三方对该项目进行了区级验收。验收内容主要包括:内业资料核查:根据完工验收资料目录对项目资料进行翻阅、核查,着重审核项目立项审批、招投标、施工等程序的完整性、材料的齐全性;外业现场核查:对照项目作业设计的建设内容核查现场建设情况符合性及工程建设质量达标等内容。经过实地验收及资料查阅,本项目各类审批手续齐全,项目过程资料完整有效,建设单位对项目流程及工程质量监管到位,施工质量等级评定合格,符合竣工验收标准要求。

特此申请市级验收。

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2022年10月20日



上海市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办公室 2022年10月20日印发